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楊茗蕙

電話：04-37061132

電子信箱：e-2390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玉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0709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30070932_senddoc2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A3「數位素養」培訓
通過之第2批講師名單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3年6月12日陽明交大人社研字第
113002544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講師名單，業已同步公告於教育部因材網及推動中小
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入口網，以利貴校辦理研習使用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(本署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)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(本署北區數位學習推動組)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本署中區數位學習推動組)、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(本署南區數位學習推動組)、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(本署資訊網路暨軟硬體採購組)

副本：電 2024/06/17 11:08:16
交 換 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